**关于转发《山东省科技厅关于做好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各区市科技局、国家级开发区科技主管部门、南海新区科技局：

现将《山东省科技厅关于做好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落实。

一是要高度重视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，也是衡量科技创新能力的重要指标，我们要高度重视，将其放在当前科技管理工作的重要位置上，组织力量做好政策解读工作，发动广大企业踊跃争创高新技术企业。

二是要抓好时间节点。今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分为两个批次进行，我市的第一批和第二批申请材料及推荐汇总表报送截止时间分别为9月12日和10月8日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，要抓好时间节点和工作节奏，早抓早主动。

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工作务必于8月23日前完成。

三是要提高申报质量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材料一式5份（含原件1份），其中，3份（含原件）报市科技局高新科、2份分别报市财税部门。申报材料胶装、双面印刷，书脊标注主要技术领域及企业名称，原件须在封面右上角标注“原件”字样；《申请认定企业推荐汇总表》一式2份，经同级科技、财税部门盖章后报送市科技局高新科。申报材料质量对高新技术企业的创建工作至关重要，要认真做好材料的审核推荐工作，实现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质量、认定数量双提高。

高新技术企业更名材料一式3份于9月12日前报送至市科技局高新科。

联系人：汤镇颢

联系电话：5818652

邮箱：tangzhenhao@126.com

 威海市科学技术局

2016年8月12日